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須知

一、繳費須知：

- ⊙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等費用繳費截止日為 104 年 2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，請於期限前依繳費通知單所列之繳費方式繳納。
- ⊙本校學生繳費單遺失補單或繳費證明可至本校首頁「學雜費專區」詳閱網站登入說明後（登入方式：帳號—學號；密碼—出生年月日 6 碼），逕入『第 e 學雜費入口網』（<http://eschool.firstbank.com.tw>）自行下載列印。
- ⊙請於 104 年 2 月 26 日（星期四）以後，由班代統一收齊學生證至註冊組加蓋註冊章；如有特別事由，請自行持學生證及學雜費繳費收據正本至註冊組加蓋註冊章。
- ⊙如因特殊事故，未能如期繳費者，須於繳費截止日前檢具報告及證明文件向註冊組申請延期繳費，未依規定辦理者依本校學則規定處理。

二、選課：採電腦網路選課，第一階段選課，選填通識課程志願序日期為 104 年 1 月 19 日至 21 日，選課日期為 104 年 1 月 22 日至 26 日，第二階段選課日期為 104 年 2 月 12 日至 2 月 16 日，有關選課事宜請參閱選課須知；欲瞭解課程資料，1 月 10 日即可至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ncnu.edu.tw>「暨大教務系統」中查詢。

三、本學期上課日期：自 104 年 2 月 24 日起至 104 年 6 月 29 日止（含期末考），共計 18 週。
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辦理就學貸款者，請於 104 年 2 月 17 日前將「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就學貸款申請\撥款通知書」第二聯學校存執（限申請辦理就學貸款者，無申請者免）繳交至生活輔導組。逾期未繳交者，視同未完成繳費手續。
2. 辦理住宿者，請繳「住宿費」，進住宿舍時，繳交繳費收據影本始得進住，就學貸款者請繳交貸款申請書第三聯影本。未繳住宿費者，視同放棄住宿權利。
3. 有關學雜費減免、各項獎助學金訊息、兵役、汽機車通行證申請、就學貸款問題等相關事項，請洽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（電話：049-2910960 轉 2310 至 2316）；有關健康檢查、平安保險事項，請洽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（電話：049-2910960 轉 2750）；有關住宿請洽學生事務處住宿服務組（電話：049-2910960 轉 2360 至 2362；大學部女生宿舍轉 51000，男生宿舍轉 53000；女研究生宿舍轉 55000，男研究生宿舍轉 56000）。
4. 有關獎助學金訊息瀏覽，請至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edu.tw>進入，點選『圓夢助學網』）或至本校網頁（網址：<http://www.ncnu.edu.tw>進入→行政單位→學務處→生活輔導組→最新公告）。

教 務 處

啟